附件6

2023 年初升高艺术特长生(民乐)项目

测试内容、方法与评分标准

项目主管: 梁乐

招生计划: 0-5 人, 根据实际情况各项目间进行微调。

考评人员:校内(待定)、外聘(拟聘行业资深专家若干名)

测试组织: 梁乐

时间安排: 2023年5月27日

测试地点: 待定 (测试当天校门口有详细指示)。

招收项目: 扬琴、民族打击乐、唢呐、低音提琴

一、专业测试:

- 1. 独奏曲目测试;
- 2. 基础音乐素养测试;
- 3. 现场视奏:

二、考评办法及评分标准:

(一) 考评办法:

- 1. 参照西城区教委相关要求,结合学校民乐团现状及发展需求进行策划,制定专用评分标准进行分数评定;
 - 2. 独奏曲目测试要求:
- (1)演奏自选曲目1首,演奏曲目如与报名曲目不一致,取消测试资格; 任何乐器考生不得携带伴奏,均以独奏形式完成测试;曲目演奏时长不超过4 分钟,可自行根据曲目结构进行删减,须涵盖慢板与快板。

- (2) 考生具有正确的演奏方法、演奏姿势和演奏状态; 曲目演奏规范、流畅, 基本功扎实, 具有正确把握音准、节奏、力度、速度及音色的能力, 能够展现乐曲的内容与风格, 体现考生报考专业的综合艺术表现力。
 - 3. 基础音乐素养测试要求: 熟练弹奏各调音阶、琶音, 准确完成听音模唱。
- 4. 现场视奏要求: (1) 识谱准确, (2) 节奏清晰明确, (3) 视奏过程流畅完整。
- 5. 综合 2、3、4 各项的表现,结合考生个体状况及队伍项目发展需要,必要时参考学生综合素质评价,进行总排序。

(二) 评分标准: 略

学生实践创新中心 2023 年 5 月 16 日